

《企业财务审计》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企业财务审计》

13位ISBN编号：9787302246381

10位ISBN编号：7302246386

出版时间：2011-2

出版社：清华大学出版社

页数：229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以及在线试读，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

《企业财务审计》

内容概要

《企业财务审计》根据财务会计核算与管理要求，以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利润六大企业会计要素为主线，根据最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及其指南的有关规定，吸收了会计、审计领域研究的新成果，较为全面、系统、科学地阐述了企业财务审计的基本理论、基本方法和审计实务操作技术。

全书共分10章，主要内容包括审计学总论、财务审计基础知识、资产审计、负债审计、所有者权益审计、收入审计、费用审计、利润审计、财务报表审计及审计报告与管理建议书。

《企业财务审计》既可作为高职高专院校会计专业、审计专业以及其他财经类专业的审计课程教材，也可作为应用型本科院校会计专业、审计专业以及其他财经类本科专业的教材，还可作为审计人员的自学参考书。

《企业财务审计》

书籍目录

第1章 审计学总论1.1 审计的基本概念1.1.1 审计的产生与发展1.1.2 审计的定义及其特征1.1.3 审计的职能与作用1.2 审计的分类体系1.2.1 按审计主体分类1.2.2 按审计内容和目的分类1.2.3 按审计实施时间分类1.2.4 按审计审查的范围分类1.2.5 审计的其他分类1.3 审计的组织体系1.3.1 政府审计机关与审计人员1.3.2 内部审计机构与审计人员1.3.3 民间审计组织与注册会计师1.4 我国的审计准则体系1.4.1 审计准则概述1.4.2 我国的国家审计准则1.4.3 我国的内部审计准则1.4.4 我国的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1.4.5 审计人员的法律责任思考题练习题第2章 财务审计基础知识2.1 企业财务审计概述2.1.1 企业财务审计的定义2.1.2 企业财务审计的内容2.1.3 企业财务审计的目标2.2 审计证据与审计工作底稿2.2.1 审计证据2.2.2 审计工作底稿2.3 财务审计的程序2.3.1 签订审计业务约定书2.3.2 编制审计计划2.3.3 内部控制制度测评2.3.4 运用审计方法获取审计证据2.3.5 编制审计工作底稿2.3.6 完成审计外勤工作2.3.7 出具审计报告2.4 财务审计的方法2.4.1 审计的一般方法2.4.2 审计的技术方法2.5 内部控制制度及其评审2.5.1 内部控制制度概述2.5.2 内部控制制度的评审步骤2.5.3 内部控制制度审计的方法思考题练习题第3章 资产审计3.1 货币资金审计3.1.1 货币资金的控制测试与审计目标3.1.2 货币资金的实质性程序3.2 应收款项审计3.2.1 内部控制测试和审计目标3.2.2 应收账款审计3.2.3 应收票据审计3.2.4 预收账款审计3.3 存货审计3.3.1 存货审计概述3.3.2 存货内部控制测试和审计目标3.3.3 存货的实质性程序3.4 固定资产审计3.4.1 固定资产的内部控制测试和审计目标3.4.2 固定资产的实质性程序.....第4章 负债审计第5章 所有者权益审计第6章 收入审计第7章 费用审计第8章 利润审计第9章 财务报表审计第10章 审计报告与管理建议书

元明清停滞不前阶段。元明清各个朝代，君主专制日益强化，审计虽有发展，但总体上是停滞不前的。元朝取消“比部”，由户部兼管财计报告的审核，独立的审计机构即告消亡。明朝初期设“比部”，不久即取消，洪武十五年设置督察院，以左右都御史为长官，审查中央财计。清承明制设置督察院，对君主进行规谏，对政务进行评价，对官吏进行纠察弹劾，是当时最高的监察监督机构，表面上看权力很大。由于取消了“比部”这一独立的审计机构，其财计监督和审计职能严重削弱，审计制度出现了倒退。

(2) 近代审计阶段(1840 - 1949年) 辛亥革命以后，北洋政府于1912年在国务院下设“审计处”，各省设立了“审计分处”，1914年将“审计处”改为“审计院”，同年颁布《审计法》及《审计实施细则》等法规。1918年9月7日，在谢霖等一批会计专家的力谏下，北洋政府农商部颁布了《会计师暂行章程》，同年谢霖领取了第一号会计师证书，在北京创办了中国第一家会计师事务所——正则会计师事务所，标志着我国注册会计师事业的正式起步。1927年国民政府又颁布了《会计师注册章程》和《会计条例》。1928年国民政府颁布《审计法》和实施细则，同年又将“审计院”改为“审计部”，隶属于监察部，各省设立相应的审计组织，形成了一个垂直领导的审计网。1929年随着《公司法》、《税法》和《破产法》的颁布实施，对注册会计师事业的发展起到了推动作用。

(3) 现代审计阶段(1949年至今) 新中国成立后国家没有设置审计机构，对企业的财税监督和货币管理，是通过不定期的会计检查进行的。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以后，我国实行“对外开放、对内搞活”的方针，党和政府把工作重点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商品经济得到迅速发展，为注册会计师制度的恢复重建创造了客观条件。1980年财政部颁发了《关于成立会计顾问处的暂行规定》，标志着我国注册会计师制度的正式恢复。1981年1月1日，“上海会计师事务所”成立，成为新中国第一家会计师事务所。1982年修改颁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明确规定，建立政府审计机构，实行审计监督。1983年我国成立了最高审计机关——审计署，在县以上各级人民政府设置了各级审计机关。1985年1月实施的《会计法》规定：“经国务院财政部门批准组成会计师事务所，可以按照国家有关规定承办查账业务。”1985年8月国务院发布了《关于审计工作的暂行规定》。1986年7月，国务院发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条例》，首次确立了注册会计师的法律地位，使注册会计师行业建设进入了一个新时期。1988年11月，国务院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条例》，同时成立了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1993年10月31日，全国人大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会计师法》，1994年10月颁布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审计法》，并于2006年对该法进行了修订，从法律上进一步确立了注册会计师审计和政府审计的法律地位，为其进一步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1996年10月4日，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加入亚太会计师联合会，并于1997年4月亚太会计师联合会第四十八次理事会上当选为理事。1997年5月8日，国际会计师联合会(IFAC)全票通过，接纳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为正式会员。

《企业财务审计》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www.tushu111.com